

聖公會主風小學

2017 至 2018 年度中文科寫作比賽優秀作品

4C 姚可玥

服務，在字義上來說是履行某一項任務或是任職某種業務，也將它當作為了公眾做事，有着替他人勞動的含意。年紀少少的我如何可以服務他人呢？

在家中，我可以做爸媽的「星級小助手」，雖然我不懂用刀切蘋果，但我可以洗葡萄給家人吃；雖然我不夠力量洗衣服，但我可以摺疊好和收拾衣物。只要做好自己能做到的事，就不用爸媽辛勞了！

在學校裏，我們可以依據自己的能力擔任領袖生、普通話大使或圖書助理員等職務。即使沒有「名銜」在身，我們都可以默默地幫助老師和同學，例如清潔課室或幫忙拿東西，盡我所能去幫助校園裏的每一個人。

在社會上，我這小小的公民應多關心身邊的人，體恤他們的需要，盡我的力量去協助他人。更要努力讀書，長大後真正能做到「服務人群展才能」以回饋社會。

我希望每個人都可以服務他人，從服務他人中，看到自己存在的價值。